

证券代码：834764 证券简称：巨龙硅钢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无锡巨龙硅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庆法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尚玲飞、张琪因出差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出席股东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根据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核查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协力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黄思思、李纪妍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(二) 上海市协力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无锡巨龙硅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无锡巨龙硅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